

## 山东万斯达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12 月 22 日 10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12 月 22 日 11 时 00 分

####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12 月 1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选举李峰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大会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出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大会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股东可以信函、电子邮件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 年 12 月 22 日 9 时 00 分前

(三) 登记地点：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解放东路 27 号万斯达大厦 610 室

####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531-82315698

传真： 0531-82315312

联系人：魏新忠（手机号：13805312055）

邮箱地址： weixinzhong@onestar.cn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天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万斯达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文件。

山东万斯达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8日